

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05 年 3 月 30 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,2005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浦东陆家嘴东路 161 号招商局大厦 23 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照年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,实际出席监事 4 人,分别为李照年、王勇、茅智真、甘君武,监事江礼昶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,委托监事会主席李照年先生出席会议、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决议等有关文件,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,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公司 200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该议案需提交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:5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。

二、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

该议案表决情况:5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。

三、公司 200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该议案表决情况:5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。

四、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该议案表决情况:5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。

五、关于预计 200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:公司预计的 200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允、合理,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,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体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:5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。

六、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决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公司股东推荐,提名韦继升、冯秀琴、王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,上述三名监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上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度。该议案需提交

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，茅智真、张海燕作为公司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。

(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)

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至第三届监事会选举产生，方自动卸任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

1、韦继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(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)；

2、冯秀琴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(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)；

3、王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(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)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合法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、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审计报告》是客观公正的，公司 2004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，也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4、报告期内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，没有发现内幕交易，没有损害其他股东权益，没有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现象。

5、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相关协议和公平、合理的原则进行，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。

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 00 五年四月十二日

附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韦继升先生，现年 50 岁，研究生学历，经济师。1999 年 4 月

之前历任国营丹阳铝箔总厂副厂长、江苏大亚集团公司副总裁等职务，1999年4月至今任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冯秀琴女士，现年50岁，工程师。2001年8月之前任上海理光传真机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，2001年8月至今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。

王勇先生，现年55岁，大学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1996年之前历任苏州大学、苏州丝绸工学院教师，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金融部经理、证券部经理、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深圳国投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四川省企业产权交易有限公司总经理，1996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泛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，1999年4月至今任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

茅智真先生，现年52岁，大专文化，经济师。1993年5月至2002年5月任江苏大亚集团公司行政事务部主任兼基建规划部主任，2002年6月至今任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，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

张海燕女士，现年39岁，大学文化，工程师。1989年8月至1995年2月任江苏丹化集团公司监测中心技术员，1995年2月至2003年2月任丹化集团江苏福迈特纤维板有限公司技术员，2003年2月至今任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。